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宜华生活

公告编码：临 2017-050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简称：15 宜华 01

债券代码：122405

债券简称：15宜华0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通过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理想家居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想家居”），根据《新加坡公司法》以法院方案收购的方式，通过现金支付收购设立于新加坡并于新交所上市的 H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现更名为 H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以下简称“华达利”或“标的资产”）的全部股份，收购完成后，华达利从新交所退市，成为理想家居的全资子公司，华达利已完成退市后续的相关手续，并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收到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理局（ACRA）颁发的公司注册证书。

依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对 BEM Holdings Pte Ltd.（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做出的关于华达利第一个业绩承诺期间（即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于 2016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公司与 BEM HOLDINGS PTE LTD 及 PHUA YONG TAT, PHUA YONG PIN, PHUA YONG SIN 关于华达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和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签订的《〈公司与 BEM HOLDINGS PTE LTD 及 PHUA YONG TAT, PHUA YONG PIN, PHUA YONG SIN 关于华达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之收购协议〉补充协议》，

交易对方承诺华达利第一个财务期间（2016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第二个财务期间（2017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和第三个财务期间（2018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实现经审计的税后合并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500万美元、2,750万美元、3,025万美元。

如承诺期内华达利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则交易对方应对公司或子公司理想家居进行补偿。

二、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目标资产第一个财务期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审核报告》（广会专字[2017]G17002720275号），2016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期间华达利实现税后合并净利润3,449.24万美元，超过承诺的2,500万美元。业绩承诺方已实现第一个业绩承诺期间（即2016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的业绩承诺。

特此公告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31日